

人与自然

丰硕的玉米

李开振

这是我家的自留地，也是最肥沃的一块。父亲决定在这里种上玉米后，就与这块地“杠”上了。

母亲说，玉米穗可以煮了吃，玉米糝可以熬出喷香的粥，玉米秆可以烧火做饭。除此之外，玉米还抗旱，好拾掇，好收割，所以，我们庄稼人都喜欢种玉米。

每年收割完麦子，就轮到播种秋庄稼了。如果土地墒情好，父亲就早早备好各类种子，这其中就有一粒粒金黄的玉米种子。这些玉米种子可都是父亲上一年从一个个玉米棒中选出来的。一般情况下，先选玉米棒，再将这些玉米棒高高地挂在树上或是屋檐下的墙上，再用塑料袋盖起来。逢到播种的时候，将这些玉米棒子取下来，用手或用锥子把这些玉米一粒粒地剥下来，小心翼翼地保存起来。记得小时候，这些玉米种子很珍贵，当然是不能碰的，更别说去吃了。那时候，物质依然很匮乏，根本没有什么能吃的零食。如果是我们偶尔偷点玉米种子，去炸爆米花，一定会引来父亲的一顿臭骂。对于庄稼人来说，种子就是希望，就是收成，就是普通百姓未来的衣食住行。

我根本不知道自留地的那些玉米是什么时间长起来的，但是我记得父亲天天钻进田间，像伺候孩子一样，锄地、薅草、施肥、逮虫，抑或是扎一些稻草人，专门吓唬那些飞来飞去的鸟儿。

这是秋天的傍晚，晚霞披在笔直平整的田间，披在玉米上，披在父亲的身上，像是画家特别勾勒的山水画一样，美不胜收。玉米高高地站立着，根部像是血管一样深深地扎入大地，暗绿色的叶片挺拔地伸展开身体，肥硕的玉米棒秩序井然地从主干上伸出，裸露在外的玉米须在微风中摆动。

玉米棒子一天天在长大，籽粒已经在转黄了。这是成熟的季节，各家各户都有看庄稼的习惯。父亲与母亲商量好，就开始住在地里了。父亲说，正赶上收获的季节，还是在地里看着比较踏实。虽然这块地离家里并不是太远，但如果是步行，还真得是得走很长一段时间。夜里，我睡在院子里，听着风吹树叶的声音，看着满天星斗，我在想父亲是不是已经睡着了，是不是也像我一样在看漫天的星斗。

有一天根据天气预报，要下雨，母亲就让父亲不要去地里了。第二天，父亲一早就去地里看，结果发现，有一大片的玉米棒子都被人偷去了。我想，父亲当时一定非常沮丧，直到父亲回到家里向母亲说起这件事情，我才知道父亲内心的痛苦。然而，我当时并不知道怎么去安慰父亲，只知道他的脸色很难看。连续很长一段时间都在耿耿于怀，还自怨自艾地说，要是不偷粮，一直在地里看着就好了。直到我长大后，父亲每每提及此事，还是很自责。

后来，我离开家乡到县城上了高中，又离开县城到外地去上大学，再离开大学到省城就业。这些年，无论我走到哪里，总能看到那些肥硕的、金黄的玉米棒子跟着我走南闯北，我总是闻到喷香的玉米糝，也能吃到煮熟的可口美味的玉米棒，而这些味道都与当时的味道一模一样。我甚至能感觉到，父亲永远都不会离开我，因为我从这些玉米的身上感受到了父亲的气息，感受到了来自乡土的气息，也感受到了那些年代一直到现在都甩不掉的质朴的气息。

书人书话

碑帖之美

胡竹峰

故都的繁华。

好在文章还在，丹青还在，器物还在，碑帖还在……今人谈到书法，第一想到的就是碑帖。

歌功颂德、立传、纪事的文字，刻碑以纪。关于帖，欧阳修认为其事迹皆吊丧、候病、叙睽离、通讯问，施于家人朋友之间，不过数行而已。

读碑帖，常常读出一身喜气。三三五五地打开，摊一屋子，像小时候看连环画。汉简与魏碑相叠，行书与草书呼应，发出很多声音，钟磬的声音，欧阳询的声音，褚遂良的声音，杨维桢的声音，文徵明的声音，邓石如的声音。各有师承各有笔法，到头来字里的情性声音才是定局。

碑帖有郁郁之气，让人文采兴盛，几乎有点得意忘形，无才可恃，也要做物……肺腑之间有笔墨流动，一个个句子追赶着，一段段文字追赶着，一篇篇文章追赶着。碑帖气息熏染文字，多了旧味，也多了色泽。好文章有旧味有色泽，墨分五色，文章亦如此。

碑帖有旧影心迹。有人梅妻鹤子，下笔清贵；有人宦海沉浮，笔下一股湖海风云；有人一生淡泊，字里散发规整的庭园氛围；有人身居高位，下笔意满神旺；有人哭之笑之，有人生不拜君……古琴素手纸

窗瓦屋灯火青荧，天与地合，意与神凝，情通自然。意与神凝兮如痴如醉，情通自然兮惠风和畅。惠风和畅，如痴如醉，一股酒意传来，酒意里几缕药气，几缕茶香，如此正大。

碑帖里的酒意，如痴如醉，对笔痴，对墨醉。所谓书法，不过笔墨同醉耳。所谓书法，不过人书同醉耳。所谓书法，不过天地同醉耳。碑帖里有药气，悲天悯人，针石心肠。书法是一味药，是清凉剂、醒酒汤，安神、疗伤、治病，是对无可奈何的排遣，是对百无聊赖的消解。

碑帖常有文章所见的见字如面：字从心出，心借字形，人影闪现。读碑帖，常常看见性情，有人诚恳恭敬、天真烂漫，有人特立独行、不拘一格，有人仰天大笑出门去，有人战战兢兢入屋来，有人桀骜不驯，有人规规矩矩，有人放肆泼辣，有人内敛斯文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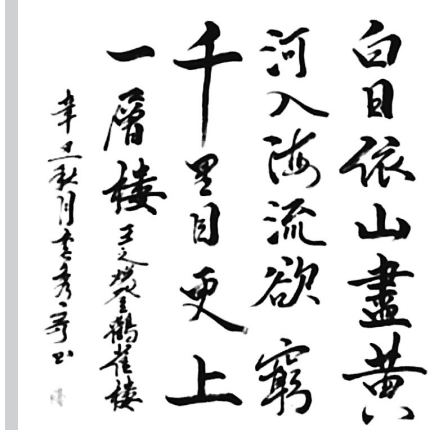
古人习字，不以书家自居，亦不以书家为荣。王羲之、苏东坡书法好，文章也好。读二王父子杂帖，读苏黄文集，高逸厚朴，篇篇绝妙好辞。古人的趣味，向来偏心文士翰墨，历代书家多是学问家文章家。傅山曾说文章小技，于道未尊，况兹书写，于道何有？书法讲究字外功夫，字外功夫无非经史子集，无非人情练达，无非世事洞明。腹有诗书气自华，何止如此，腹有诗书字也华。

先贤字里自然的峭拔，是宗师气度是宗师品格。读碑帖，看得见前人的笔意，貌丰骨劲，味厚神藏，也看得见一个人几十年如一日甘心在砚台的墨香里修行。笔墨是心性之呈现，笔墨下落，宣纸轻哗，过去的心性过去的风神在枯涩浓浓的笔路上一览无余。

旧中国的庭院文化渐渐稀薄，那些精妙碑帖都是古迹也都孤寂。王羲之的杂帖，颜真卿的文稿，文徵明的手卷，董其昌的条幅，旧味氤氲，人间万事纵然消磨尽了还有墨痕故纸的暗香。

碑帖之美，无非十字：尖，厉，冷，幽，玄，动，静，空，雅，正。

文章之美，也无非此十字。旧年喜欢尖，厉，冷，幽，玄，如今最好动，静，空，雅，正。正最难。正是为人艺的巅峰。



登鶴雀樓(書法) 李秀奇

聊齋閒品

听雨看心

温青

一口气写完了两份颇有些难度的公文材料之后，窗外雷雨大作，仿佛是在催促我放下那些为稻粱谋的板正文字，舒展一下自我。一种情绪牵引着我来到阳台，下意识地抬头观山看云，低头听雨看心。

窗外的贤山，头顶层峦叠嶂的乌云，千军万马随着狂风骤雨奔弛而去。这个景象一下子飞入了我的内心，居于此地的光阴飘忽而过，匆匆之间，自己来到这座小城一晃18年了，虽说退役自主择业时享受团职待遇，勉强算是衣锦还乡，但总归与这片山水曾经离别15年，那段在故乡发展史上颇有份量的时间里，我不在。

这是一个缺憾，如果故乡在意，故乡的人在在意，我只能说抱歉，此后的18年，我已尽力弥补。18年来，我不断超越的部分，也许比在故土碌碌15年交出的更多，又或许这些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这些终身居住于此地的人，已轻视其为自家的祖地。而对于我这个曾经流浪异乡的人，一切都已经过去了，或者，专注于一个方向前进，也会遇见更多更纯粹的美好，无论随遇而安或者奋勇向前，都是属于自己的生活，如同雨滴，最好的结局便是自由下落。

我听见滂沱大雨在我内心深处声声呼唤，看到窗外贤山坡上的树林和贤山脚下的楼宇一样，任凭岁月洗刷，依然站立着，而它们在年龄及未来的成长上，一定有着千差万别，却也是无足轻重，这肯定不是它们自己的问题。就像我与这座小城，仿佛下到河或南湾湖中的一滴雨，一个人在时光的河流与湖泊中，多么无足轻重，而相对于我自己，无论是从宏观还是微观上来看，这也许就是一生的全部。

是的，在这个庞大而嘈杂的世界里，一个人的渺小几乎可以忽略不计，而一片生长着的土地，会一直不断地加厚，具有无限的可能性。其实，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所有人，都是这片土地的一部分，一如这片土地上所产生的风雨雷电，终将回归于这片土地，而这片土地便成了每一个子民的标签，最终覆盖于棺木或骨灰盒。

作为一个心怀一片土地的人，把自己当作一滴雨水，是一位文人应有的情怀。当一个人这样把自我与大地对接时，未来的世界也许就是他的了，只有像雨水一样深入到泥土底层，才能扎根大地，汲取养分，成为最有生命力的事物。一个人是这样，一个文人的作品也应该是这样。听雨带来的顿悟，一定是一个诗人、作家或者艺术家来之不易的分，他的艺术人生会汲取一滴雨所包含的生命哲理，未来令人无限遐思。

雨停了还会再下，久下了也会再停。想一想自己，这一滴雨既然落在了这片土地上，就会有自己的使命。无论进入湖泊还是河流，既要认命，也要拼命，不能走上浪头，也要滋润一粒尘埃，随波逐流往住一无所获。



丰收(国画) 何彦彦

荐书架

《晒娃请三思》：数字时代的儿童隐私保护

胡珍珍

从云端存储的婴儿照片到中学课堂的数字监控系统，成年人如何在不经意间侵犯了孩子的在线隐私？信息时代，我们的孩子甚至在出生前就拥有了自己的数字足迹。父母会使用各种手机APP以辅助备孕、上传超声波影像，以及分享宝贝的医院存档照片等。进而，存储在云端的一兆字节的婴儿照片、内置人工智能的数字婴儿监视器，以及实时更新的托儿所日常接踵而至。当孩子开始上学后，又会有记录食品购买情况的饭卡，记录孩子乘车情况的公交卡，医务室的电子健康记录，还有无处不在的学校监控系统。不知不觉中，父母、老师和其他可靠的成年人正在为孩子们编制一份

所有人皆可可见的档案。

在这部书中，作者探讨了“晒娃”的含义——成年人对孩子的信息进行过度的数字共享，概述了他们在此问题上所犯的错误、由此产生的风险，以及相关的法律体系，并给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，从而引领我们探寻在数字时代的背景下更为科学的育儿方式，以更好地保护儿童的隐私、自主性与未来发展机遇。不同于那些妖魔化或捍卫社交媒体的叙述，作家普朗科特提出了一条新的方式，即敦促成年人和法律将青少年时期作为一种实验期。这本书提供了可以赋能青少年的工具，并对数字时代隐私保护面临的挑战进行了细致、可信的评判。

也没养成蚊子的习性。岳母的手很巧，擀面条、包馄饨、蒸菜蟒，样样在行。我们每天下班回到家，马上就能吃上岳母做的香喷喷的饭菜。我常常想，这个世界上，一个寻常人家的幸福最多也就这个样子吧？

我和妻子都有自己的小爱好。妻子喜欢写小楷，我喜欢写文章，两人一坐就是老半天。我偶一伏案，岳母就坐在客厅的沙发上，不再走动，也不出声，却要一眼一眼看着我们。看得时间久了，就叫我们一声，然后说：“别坐太久了，小心落毛病！”遇着变天的时候，她一再叮咛要加衣服。仿佛在她眼里，我们还是没长大的孩子。

作为农村老太太，岳母一点也不保守。妻子教她玩微信、刷抖音，她一学就会，麻溜得很。学了微信，她就四处打听，把昏昏晃晃的亲戚都加为好友。然后，隔三岔五地打电话，关心关心这个，问候问候那个，恨不得把自己的一颗心分成一万份，都送给别人。

岳母名叫棉花，一个朴实而温暖的名字。“五月棉花秀，八月棉花干。花开天下暖，花落天下寒。”棉花的脾性，像极了岳母的为人。

百姓记事

母爱如棉

王剑

岳母今年77岁。除了皱纹、白发之外，似乎看不到衰老。

岳母出身贫寒之家，姊妹六个，她排行老大。从小没少吃苦，天生就知道体贴人。在邻村上学时，她从家里背点粗面干粮，到饭点盛一碗热汤泡泡，凑凑合合就是一顿饭。学校每月奖励三块钱助学金，她舍不得花，星期天就称几斤盐巴带回家。遇着伙房改善生活，她舍不得吃，买一份给奶奶带回家。一回家，就帮大人干活。割草、拾柴火、放羊，啥都干。村里人看见就夸：“这闺女德行好，将来谁寻住她谁有福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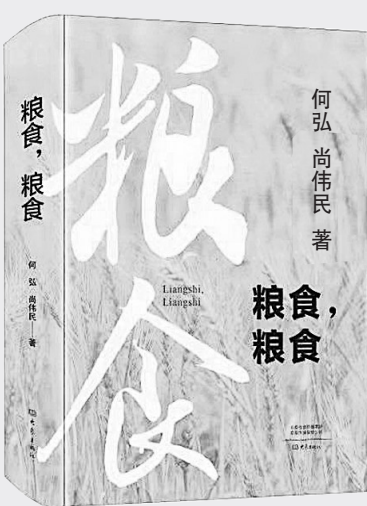
岳母嫁给岳父，是从一个贫寒跳进另一个贫寒里。那时，岳母初中刚辍学，正准备参加县里的赤脚医生培训，前途已露曙光。忽听消息，未来的婆婆因病去世。别人都劝她悔婚，岳母却偏不。“咱不坏那良心！”忆起过去，岳母平和得很，“既然老天爷这么安排了，那就承受吧！”

岳父是个民办教师，天天在学校里忙。一大家子人的吃喝拉撒，便都落在岳母肩上。别看她身材瘦小，但性子倔，干活总是一副拼命的架势。在澧河边的田垄上，别人锄地，她也锄地；别人拉车，她也拉

车。那时候是按劳动量记工分，而工分的多少，直接关系到口粮的多少。岳母走路一阵风，手脚都透着麻利。早晨起来，她先把稀饭熬上，然后洒扫庭院，把墙外的菜都浇一遍。然后，喊儿子女们起来吃饭、上学。岳母吃饭快，嘴一抹，就到地里去了。她肩上扛着农具，臂弯里挎着草筐。地里忙完，赶紧回家烧锅燎灶。晚上，纺花织布、裁衣做鞋。昏暗的煤油灯光，静静地剪下岳母忙碌的身影。她是什么时候睡的，怕只有月亮知道了。第二天，她照旧风风火火地去上工。村里人都说她像一头小毛驴，她也不恼，知道这是在夸她哩。岳母这一辈子，最在意别人的评价，就像鸟儿爱惜身上的羽毛一样。

长期拼命地劳作，最终让岳母大病一场，差点丢了性命。躺在病

连载



干，一部分储藏在家门口的地窖里。除此以外，还会分杂粮、蔬菜和榨油。

杂粮一般都按照人头分，不过分什么杂粮、分多少不确定，生产队吃什么分什么，有高梁、谷子、黍、大豆、绿豆、芝麻等，分的数量也很少，从一两斤到十几斤。可别小看这少量的粗粮，它们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了色彩与多样化。

高粱面与白面搭配做成的紫白相间的花卷，很有工艺品的范儿，不光好看，白面馍的味道压住了高粱面的粗涩，也变得好吃了。小米应该是杂粮中的贵族，除了偶尔熬顿小米粥，人们会把小米放到过年时候吃，做成喧腾、甜甜的米面馍，口感仅次于白面馍，春节期间与白面馍插花着吃，不至于反差过大。黍子是黄米的原粮，经过脱皮、磨面、发酵，即成黏面，做成年糕，也是春节颇受欢迎的美食。大豆的作用更强大，可以榨油，可以换豆腐，还可以统领高粱面、红薯干面、玉米面等，掺和后蒸成窝窝头，会比没有豆面的好吃很多。因为豆面的参与，这窝窝头便被命名为豆面馍(或豆面窝窝)，红薯干面的甜腻、高粱面的苦涩都变得淡多了。绿豆是珍品，夏季偶尔在红薯干里加

该文件对“定量户”供应标准作了规定：“在压低农村口粮标准的同时，城市供应标准也必须相应地降低，除了高温、高空、井下和担负重体力劳动的职工以外，其余的全部城市人口，每人每月必须压低口粮标准两斤左右(商品粮)。城市的粮食供应必须认真加以整顿，坚决消灭浮支冒领，取缔‘黑人口’。城市近郊区 and 一般农村的口粮标准，差别不能大，远郊区应当向一般农村看齐，压低城市人口粮食供应标准的具体办法，由粮食部另行拟定。”

同年10月21日，河南省人民委员会根据中央精神发出《关于整顿城镇粮食统销和降低城镇口粮标准的具体规定》：“除高压、高温、井下、水底作业工人外，其他各种人员的口粮标准，调低为每人每月13.13公斤。”

因此，新中国成立之初，“定量户”的社会地位无疑比农民高很多。那时候，能实现嫁给“定量户”愿望的人也很少。一旦如愿，那就是“草鸡变凤凰”了，令三里五村的大姑娘小媳妇羡慕不已。

尚本礼老师自参加工作起，粮食“定量”一直是每月29斤，食用油0.6斤，基本能解决吃饱饭的问题。供应的粮食中，七成细粮，三成粗粮。细粮为小麦面粉，粗粮有玉米、小米、高粱等，偶尔也有红薯干。粗粮大部分人都喜欢要玉米，小米次之，最不喜欢的还是红薯干，在其他粗粮少的时候，就会配三分之一的高粱干。

现在到哪儿吃饭都不是问题，只要拿钱就能买到。那个年代可不行，粮食缺，由国家统一调控，不能随便买卖。怎么办？农民的口粮在农村，干部、工人、城镇居民有粮食关系，粮食关系在哪里，就在哪里买粮食。倘若外出，只有怀揣粮票才能买到饭吃。于是，“定量户”就拿着粮本、农民就背着粮食到粮管所，根据外出的地方兑换全国流通或地方流通粮票。当然，也有一些胆大的人进行“黑市”交易，偷偷拿钱或以鸡蛋等物品私自交换粮票。

说到粮票，估计50岁以下的人大多不清楚它的详情。“百度百科”这样解释粮票：“粮票是20世纪50年代至90年代中国在特定经济时期发行的一种购粮凭证。中国最早发行的票证种类是粮票、食用油票、布票

等。粮票作为一种实际的有价证券，在中国使用40多年，随着社会的发展，它已退出了历史舞台……那时候，必须凭粮票才能购买粮食。”

1953年，国家决定实行粮食购销统销政策。1955年8月5日，国务院全体会议第17次审议通过《市镇粮食定量供应凭证印制使用暂行办法》；紧接着，国家粮食部向全国发布这一暂行办法；很快，各种粮食票证便铺天盖地地进入社会。1985年1月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《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》，终结了实行了32年的粮食统购统销制度，“粮食、棉花取消统购，改为合同订购”。到1993年1月1日，粮油票制度宣布废止。

可能有人以为，粮票、布票等凭证供应形式是我国计划经济时期的独创，其实不然。早在“十月革命”之后，因为商品缺乏，苏联就采取了商品有计划的分配，发放各种商品票证。同样，美国在二战时期商品紧张，也发放了各种商品票证，而且种类不少，其中就有粮票性质的票证。目前，仍然有一些国家采用凭证供应方式，如朝鲜、越南等国。

作为一名公办教师，尚本礼的

堆、排成行：一口人的户，两口人的户，三口人的户……人口最多的是八口人，依次排成行。去领菜的人，自觉按自家的人口数拿，绝不会故意多拿。

靠着生产队分的食物，加上工资贴补，尚本礼老师家在村里还算是生活条件较好的家庭，但一日三餐绝大部分还是粗粮。当然，孩子们也不至于挨饿，日子勉强过得去。不过，因为每年数额不菲的“缺粮款”，尚本礼老师家平日的经济状况也是捉襟见肘，经常欠着亲戚外债，直到1980年之后才逐渐还清。

在1980年之前，尚本礼老师家里只在两个阶段可以全天吃白面馍：一是刚收完麦子的十几天，再就是春节期间的近一个月。其余的时间，大部分是玉米面与红薯干面的两掺馍，还有大量的红薯及其制品(红薯干、红薯干面窝头、红薯干面饅头)。

现在听起来，那个年代粮价很低，多年来小麦保持在0.24元/公斤、玉米0.16元/公斤、红薯0.04元/公斤，但收入也少得可怜，一个工(10分)只有0.2元左右。也就是说，一个评分最高的男劳力在地里干一天，才能挣两毛钱左右。